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H Educational Technology INC.
嘉宏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35)

(1) 行政總裁變更；
(2) 委任執行董事；
及
(3) 非執行董事辭任

行政總裁變更

嘉宏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陳餘國先生為投入更多時間及精力處理其他事務，已提請辭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自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起生效。陳餘國先生將繼續擔任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陳餘國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行政總裁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陳餘國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

董事會欣然宣佈，陳澍先生已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自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起生效。有關陳澍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我們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十六日刊發的二零二五年年報。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陳澍先生履新。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陳敘言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起生效。陳敘言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敘言先生，34歲，自二零二五年一月起擔任溫州嘉信好教育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副總裁。此前，彼於二零二三年一月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期間於嘉宏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

陳敘言先生分別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及二零一七年六月在中國上海華東政法大學取得法學學士學位及法學碩士學位。

根據陳敘言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合約，陳敘言先生的委任將自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應付陳敘言先生的酬金將為每年人民幣3,860,000元，此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現行市場費率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陳敘言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陳敘言先生為陳餘鈿先生及張旭麗女士(彼等均為我們的控股股東)的兒子、陳餘國先生及陳餘春先生(彼等均為我們的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的侄子，以及陳澍先生、陳南蓀先生及陳淩峰先生(彼等均為我們的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的堂兄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敘言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且於過去三年亦無於香港或海外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陳敘言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陳敘言先生加入董事會。

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張旭麗女士為投入更多時間及精力處理其他事務，已提請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張旭麗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張旭麗女士於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嘉宏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餘國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餘國先生、陳餘春先生、陳澍先生、陳南蓀先生、陳淩峰先生及陳敘言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畢慧女士、馮南山先生及王裕清先生。